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西政办发〔2017〕18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向公众 报告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向公众报告工作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8月30日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向 公众报告工作实施意见

向公众报告制度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构建“社会沟通”桥梁，推进共治、实现共享的重要举措；是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的新探索；是继西城区政府会议开放、政府开放日、政民互动中心等之后的公众沟通新形式；是继向人大报告、政协通报、网站和媒体公开之后的延伸和补充。

一、报告时间及内容

每年7-8月，由区政府向公众代表报告区政府上半年工作情况和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二、参加人员（约700人）

主要包括统战人士代表、专家学者代表、居民代表、企业代表、驻区中央单位和部队代表、基层干部代表、媒体代表。

三、组织形式

每年至少召开1次政府向公众报告工作情况会议。会议时长约2小时，其中第一个环节由区政府主要领导向公众报告区政府上半年工作情况及下半年安排，第二个环节由各位区政府领导与代表现场互动交流。

四、任务分工

（一）区政府办公室统筹组织政府向公众报告工作。具体负

责年度工作方案，撰写汇报稿，负责信息报送及会务等后勤保障工作。

（二）区委宣传部（区新闻办）负责通过西城政务微博、西城微信公众号以及其他主流媒体加强宣传；组织策划现场互动交流环节；负责问题收集，邀请和组织媒体代表；会议结束后现场各方代表的采访策划及实施。

（三）区委统战部负责统战人士代表的邀请和组织。

（四）区社会办负责居民代表的邀请和组织。

（五）区委区政府研究室负责专家学者代表的邀请和组织。

（六）区直机关工委负责基层代表的邀请和组织。

（七）区外联办、区双拥办负责驻区中央单位和部队代表的邀请和组织。

（八）区发展改革委、区金融办、区国资委、西城园管委会负责驻区企业代表的邀请和组织。

（九）各部门、各街道应参照区政府向公众报告工作制度，组织开展各行业、各属地的向公众报告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全区上下统一思想，深刻把握此项工作对我区发展、提升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各单位一把手亲自调度指挥，梳理工作亮点特色，研究向公众报告的内容，总结群众关注、关心的问题并明确工作措施，主动解答公众疑问、主动解决公众难题。

(二) 明确责任，精心组织。各单位要按照任务分工，精心组织安排，做好服务保障。全面梳理，提供详细、准确的工作进展情况；做好各界代表的邀请和组织工作；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 固化成果，保持长效。各部门、各街道应参照此项制度，创新开展工作。在属地范围、工作领域积极履职，主动向公众公开，始终把服务群众、加强民生工作、提高公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放在工作首位，以多种形式加大与公众的沟通，取得理解、赢得支持。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8月31日印发